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1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1-150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30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关于公司独立监事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监事宗义湘女士因个人工作精力原因辞去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独立监事职务，公司需重新选举独立监事。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要求及监事会提名，选举马宇博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于股东大会获选举为独立监事的前提下，马先生将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协议，股东大会授权监事会根据独立监事的工作内容及工作职责厘定其薪酬，独立监事酬金每年为人民币 18,000 元（税后）。经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马宇博为本公司独立监事候选人，此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第 149 条，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宗义湘女士需继续履行独立监事职责至新任独立监事选出。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监事变更的公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30日